# 最新出口退税运输合同(精选43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流年似水 更新时间：2025-01-31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一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经办人：\_\_\_\_\_\_\_\_\_\_\_\_\_\_\_\_\_\_\_...*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一**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二**

在字体大小方面需要有区别地对待，但是也不用太拘泥于程序化的规则。比方说对简历大标题名称的字体大小来说，不一定非得使用某个字号，只需要做到看起来适中即可，所以不必对大标题的字号感到揪心。对于简历栏目内容则必须遵守五号字或者小四号字的要求，而不能因为简历内容太少或太多而采取使用过小或者过大字体的情况。那么栏目里的字体大小又该遵守什么规则?最好和栏目内容的字体大小一样但是需要进行加粗处理，因为招聘者会进行跳跃式的阅读行为比如直接跳到某个栏目，要快速找到这个栏目不是通过看栏目标题吗?为此进行加粗也属于一个必要的行为。

在字体格式方面要做到整个简历里使用的文字全部为同一种格式，比如全部都使用宋体字，你不要以为简历标题可以使用与众不同的格式，虽然对整个简历没什么影响但是影响了整体协调性，所以做简历还是必须遵循标题、内容等文字全部使用同种格式的要求。更不要在简历里出现艺术字、斜体字等格式，其实你可以联想下你看过的教学文件或者公司文件出现的字体是什么样的，会出现艺术字这种情况吗?既然没有那么在简历里能够出现这些东西吗?

个人信息

yjbys

性 别： 男

婚姻状况： 已婚 民 族： 汉族

户 籍： 广东-广州 年 龄： 30

现所在地： 广东-佛山 身 高： 170cm

希望地区： 广东-东莞

希望岗位： 贸易类-外贸专员/助理

贸易类-国际业务员

贸易类-外贸经理/主管

贸易类-其他相关职位

寻求职位：

待遇要求： 7000元/月 可面议

最快到岗： 01个月之内

教育经历

-09 ～ -07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国际经济与贸易 本科

培训经历

-09 ～ 20\_-09 深圳启行飞翔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大客户经营与新品营销 大客户经营与新品营销培训证书

工作经验至今4年8月工作经验，曾在3家公司工作

\*\*\*公司名称 (-11 ～ 至今)

公司性质： 私营企业 行业类别： 贸易、商务、进出口

担任职位： 客户经理 岗位类别： 外贸经理/主管

工作描述： 1、负责客户美国雷诺士销量和销售额等各项经营指标的落实和目标达成，负责新型号开发等重大项目，全力争取订单，跟进生产和发货，回收货款以及控制库存等。

客户美国雷诺士简介如下：

1)1881年创立于美国衣阿华州，一百多年来一直是全球性空调制冷产品的主要制造商，美国500强企业之一。

2)是公司战略大客户。

3)销售额占公司出口总销售额的。

4)是出口二区(本人所在区)销量和销售额最大的客户。

本人主要工作业绩如下：

1)20销量比增长。

2)20\_年销售额比20增长。

3)20\_年上半年成功完成3款”电机和9款三相电机开发并实现批产。

4)20\_年7月参与客户投标，成功获得19款新型号开发权，并与客户确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预计销售额将占公司出口总销售额的15%。

2、负责客户美国雷诺士样机、小批和批产等审厂工作。

3、负责收集客户美国雷诺士的质量投诉和各工厂的ppm等信息，及时组织公司内部人员进行分析和处理，跟进8d报告的编写、改善措施的验证和问题点关闭。

4、协助区域经理进行商务谈判、新客户开发和其它重要工作。

离职原因： 爱人在东莞工作。

\*\*\*公司名称 (-09 ～ 20\_-11)

公司性质： 合资企业 行业类别： 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

担任职位： 外贸销售经理 岗位类别： 外贸专员/助理

工作描述： 公司简介：

意大利比亚乔(piaggio)集团拥有百年历史，是欧洲规模最大的摩托车制造企业。宗申产业集团是中国最大的摩托车企业之一。宗申·比亚乔佛山摩托车企业有限公司是由意大利比亚乔集团与中国宗申产业集团合资重组成立的集研发、生产、营销于一体的高科技摩托车企业。

工作描述：

1、通过展会、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及其它各种途径联系、开发新客户。

2、收集相关资料与信息，全面负责广交会展位申请工作。已成功申请第107届和第108届广交会展位。

3、跟进和维护公司伊朗客户和巴基斯坦客户业务。巴基斯坦客户是公司最重要客户之一，月订单量占公司月总订单量三分之一。

4、与客户协商、谈判，确立合同条款。确立合同条款后，开具销售合同/形式发票与客户确认并签署回传，收取客户定金或信用证。

5、下达生产计划、评审，跟踪生产计划进行，如有问题与客户协商和确认，保证订单按照客户要求生产并按时发运。

6、及时处理因公司原因产生的出口产品错发/漏发/质量不及格导致客户提出的质量、数量投诉及索赔问题。

7、收集有关产品质量问题、市场对产品需求的反馈信息，归纳，整理，为产品的整改和新产品开发提供意见和建议。

8、适时对重点客户制定相应的促销和优惠政策，并提供一定程度的广宣支持，塑造良好的企业和品牌形象。

9、执行上级随时分派的任何其他事务。

离职原因： 对薪酬和发展空间不满意。

\*\*\*公司名称 (20\_-09 ～ 20\_-06)

公司性质： 外资企业 行业类别： 印刷、包装

担任职位： 岗位类别： 外贸专员/助理

工作描述： 公司简介：

艾利丹尼森是美国财富五百强企业之一。艾利(广州)包装系统产品有限公司是其在亚太地区最重要的生产工厂。

工作描述：

1、接受客户订单(先后负责过russell、aritzia、blue cast、kayser-roth以及joseph abboud等五个北美品牌。其中joseph abboud是组里年销售额最高并且跟单难度最大的品牌之一。)并进行系统处理，确保客户的货物能根据客户的要求并在公司承诺的货期内按时发出。

2、与业务部及其它部门协调，跟进生产及出货事宜，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3、按照公司流程和服务标准及时处理客户投诉和咨询。

4、及时更新和维护客户信息和资料。

5、主动与同事分享和传递新产品或系统的知识和经验。

6、支援休假同事的相关工作。

技能专长

专业职称：

计算机水平：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

计算机详细技能：

技能专长： 熟悉办公自动化设备，如打印机，传真机，复印机等。熟悉 ms windows 和 ms offices, 包括word, excel, powerpoint，office outlook等。熟悉lotus notes。

语言能力

普通话： 流利 粤语： 流利

英语水平： cet-6

英语： 精通

求职意向

发展方向： 外贸出口业务或者其它能够充分发挥本人五年外贸出口业务经验的岗位。

其他要求：

自身情况

自我评价： 1、五年外贸出口业务经验，掌握国际贸易知识，了解营销理论和财务基础知识。细心、耐心和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得到了得到了客户、同事以及老板的一致认可。

2.毕业于广东省涉外型重点大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大学英语六级，英语听说读写流利。个人综合素质良好，学习能力强，能承受较大的工作压力。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三**

托运方全称：\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全称：\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本合同签订后，托运方付给承运方定金\_\_\_\_\_元（大写：\_\_\_\_\_元）。

第二条：编号：\_\_\_\_\_号

第三条：运费税务、运输方式及损耗约定。

运费价格\_\_\_\_\_（不含税/含税），运输方式为\_\_\_\_\_（汽车/船运）运输，甲方给予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正常损耗为\_\_\_\_\_公斤，超出正常损耗的每吨\_\_\_\_\_元赔付甲方。

第四条：装货地点：\_\_\_\_\_；运达地点：\_\_\_\_\_；共计\_\_\_\_\_公里。

第五条：付款方式：货物运输后，按月结算一次，在乙方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卸完货，乙方拿有甲方指定收货人出具并签字的过磅单的实收吨位现金结算。

注：指定收货人姓名：

第六条：货物运输时间要求：从签订合同之日起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完成本合同的运输任务。

第七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托运方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

2、托运方义务：按合同约定凭货运发票或过磅单向承运方交付运费。

（二）承运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承运方权利：凭货物运输发票或过磅单向托运方或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

2、承运方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安全运送到指定的地点，并按时向收货方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支付\_\_\_\_\_元的违约金给承运方。

（二）承运方责任：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发运的，承运方应支付\_\_\_\_\_元的违约金给托运方。

第九条：其他事项

1、本合同为托运方和承运方的长期合同，每次运输业务不再另行签订合同。

2、如果承运方的运力不能满足托运方的需要，承运方可向其他运输单位租借运输工具，但其运费只与承运方结算。

3、本合同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合同于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即生效。

4、本合同未尽事议，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发货方：\_\_\_\_\_\_\_\_\_\_\_\_\_\_\_\_\_

收货方：\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经过平等、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空运货物出口运输事宜，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订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甲方接受乙方委托，承接乙方委托的空运出口运输业务。乙方指定甲方作为其代理人，代为安排提货、办理出口报关和出口商品检验检疫等事务。

二、乙方应在每票货物出运之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传)向甲方提交《出口运输委托书》(简称委托书或托单)。

委托书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托运人(shipper)名称、姓名、地址、联系方式；

2.收货人(consignee)名称、姓名、地址、联系方式；

3.通知方名称、姓名、地址、联系方式；

4.航班号、日期、始发港、目的港；

5.货物品名、件数、重量、体积、声明价值；

6.运费及其它费用的标准和支付方式；

7.托运人的签名、盖章、日期。

乙方提交的委托书没有签名盖章或乏上述部分或全部内容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补正，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委托。

三、乙方委托甲方代为办理货物出口报关和出口商品检验检疫等事务的，应及时向甲方提供办理上述事务所需的文件和单证。乙方应对其提供的文件和单证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四、乙方在向甲方发出委托后要求撤销或变更委托事项、委托内容的，应采用书面形式并得到甲方的认可，乙方应补偿甲方由此付出的额外费用。

五、接收货物

如果甲方在收货时发现乙方的货物表面状况(包括外包装)不良，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如果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对货物及其包装进行改良，甲方有权停止为乙方出运货物。由于甲方原因未能在乙方指定时间内将货物按排出港，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损失索赔。

六、对货物的要求

乙方不应在其托运的货物中夹带禁止运输、限制运输物品和危险物品。有关对禁止运输、限制运输物品和危险物品的规定以国际公约、相关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行业协会等的明文规定为准。如乙方谎报货物品名，夹带上述物品，乙方应对由此而造成的甲方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七、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与货物运输有关的所有运杂费用。乙方应在货物起飞后30天内将相应款项支付给甲方。

八、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事务，适用\_法律、法规及相关国际公约的规定。

九、协议的修改和补充

对本协议的修改和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并得到双方的书面确认。修改和补充从双方书面确认之日起生效。

十、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十一、本协议以传真形式签订确认，同具法律效力。

十二、签约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五**

甲方：

乙方：

乙方向甲方购买一批茶叶，为使交易顺利完成，经双方议定，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恪守。

第一条：名称、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名称\_\_\_\_\_\_\_\_、数量\_\_\_\_\_\_\_\_、价款\_\_\_\_\_\_\_\_、交货时间\_\_\_\_\_\_\_\_\_\_\_\_ 、提货时间\_\_\_\_\_\_\_\_

第二条：甲方提供的茶叶必须用大塑料外包，纸袋内包，外用纸箱或麻包袋装。

第三条：交(提)货方式、时间和运输费用负担，\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由茶场直接运往乙方公司所以地，运费由甲方负责。

第四条：付款方式，乙方收货检验合格后，乙方公司须在收货1天以内能通过银行托付货款。

第五条：如双方任务一方，在正常情况下拒不交贷或拒付款者须以货款20%的罚金，迟交或迟付款，则每天罚万分之三的滞纳金，数量不足，按不足部分的货款计赔，仍按20%的比例赔偿;质量不合格，则重新酌价。

第六条：如遇特殊情况，则提前20天通知对方，并赔偿损失费10%。

第七条：合同争议事项，可经双方研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

第八条：本合同签字后生效。

甲方：乙方：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六**

合同号：

日 期：

订单号：

买方：

卖方：

买卖双方签订本合同并同意按下列条款进行交易：

(1)品名及规格

(2)数量

(3)单价

(4)金额

允许溢短装\_\_\_\_\_%

(5)包装：

(6)装运口岸：

(7)目的口岸：

(8)装船标记：

(9)装运期限：收到可以转船及分批装运之信用证\_\_\_\_\_天内装出。

(10)付款条件：开给我方100%保兑的不可撤回即期付款之信用证，并须注明可在装运日期后15天内议付有效。

(11)保险：按发票110%保全险及战争险。

由客户自理。

(12)买方须于\_\_\_年\_\_\_月\_\_\_日前开出本批交易信用证，否则，售方有权：不经通知取消本合同，或接受买方对本约未执行的全部或一部，或对因此遭受的损失提出索赔。

(13)单据：卖方应向议付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中国商品检验局或工厂出具的品质证明、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数量/重量签定书;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14)凡以cif条件成交的业务，保额为发票价值的110%，投保险别以本售货合同中所开列的为限，买方如要求增加保额或保险范围，应于装船前经售方同意，因此而增加的保险费由买方负责。

(15)质量、数量索赔：如交货质量不符，买方须于货物到达目的港30日内提出索赔;数量索赔须于货物到达目的港15日内提出。对由于保险公司、船司和其它转运单位或邮政部门造成的损失卖方不承担责任。

(16)本合同内所述全部或部份商品，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以致不能履约或延迟交货，售方概不负责。

(17)仲裁：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事故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仲裁也可在双方同意的第三国进行。

(18)买方在开给售方的信用证上请填注本确认书号码。

(19)其它条款：

卖方： 买方：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七**

本协议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在\*\_\_\_\_\_\_\_\_\_由有关双方在\*等互利基础上达成，按双方同意的下列条件发展业务关系： 协议双方

甲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甲方指定乙方为其独家代理，为第三条所列商品从第四条所列区域的顾客中招揽订单，乙方接受上述委任。

代理商品

\_\_\_\_\_\_\_\_\_。

代理区域

仅限于\_\_\_\_\_\_\_\_\_

最低业务量

乙方同意，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从上述代理区域内的顾客处招揽的上述商品的订单价值不低于\_\_\_\_\_\_\_\_\_美元。

价格与支付

每一笔交易的货物价格应由乙方与买主通过谈判确定，并须经甲方最后确认。

付款使用保兑的、不可撤销的信用证，由买方开出，以甲方为受益人。信用证须在装运日期前15天到达甲方。

独家代理权

基于本协议授予的独家代理权，甲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地通过乙方以外的渠道向\_\_\_\_\_\_\_\_\_顾客销售或出口第三条所列商品，乙方不得在\_\_\_\_\_\_\_\_\_经销、分销或促销与上述商品相竞争或类似的产品，也不得招揽或接受以到\_\_\_\_\_\_\_\_\_以外地区销售为目的的订单，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应将其收到的来自\_\_\_\_\_\_\_\_\_其他商家的有关代理产品的询价或订单转交给乙方。

商情报告

为使甲方充分了解现行市场情况，乙方承担至少每季度一次或在必要时随时向甲方提供市场报告，内容包括与本协议代理商品的进口与销售有关的地方规章的变动、当地市场发展趋势以及买方对甲方按协议供应的货物的品质、包装、价格等方面的意见。乙方还承担向甲方提供其他供应商类似商品的报价和广告资料。

广告及费用

乙方负担本协议有效期内在新加坡销售代理商品做广告宣传的一切费用，并向甲方提交所用于广告的声像资料，供甲方事先核准。

对乙方直接获取并经甲方确认接受的订单，甲方按净发票售价向乙方支付5%的佣金。 佣金在甲方收到每笔订单的全部货款后才会支付。

\*部门间的交易

在甲、乙双方\*部门之间达成的交易不受本协议条款的限制，此类交易的金额也不应计入第五条规定的最低业务量。

工业产权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为销售有关洗衣机，乙方可以使用甲方拥有的商标，并承认使用于或包含于\_\_\_\_\_\_\_\_\_中的任何专利商标、版权或其他工业产权为甲方独家拥有。 一旦发现侵权，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采取措施保护甲方权益。

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经有关双方如期签署后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年，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除非作出相反通知，本协议期满后将延长\_\_\_\_\_\_\_\_\_个月。

协议的终止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果一方被发现违背协议条款，另一方有权终止协议。

不可抗力

由于水灾、火灾、地震、干旱、战争或协议一方无法预见、控制、避免和克服的其他事件导致不能或暂时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该方不负责任。但是，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须尽快将发生的事件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15天内将有关机构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寄交对方。

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应将争议提交\*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依据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甲方(签字)：\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八**

托人有限公司，委托代理人 有限公司代理出口 产品，现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1.委托人义务

如实提供与订立协议有关的主要事实和情况;

对本协议以及代理人根据本协议与国外买方签订的外销合同的条款进行充分的了解, 对各方的权利义务, 各方免除或者限制各自责任的条款有充分的注意。

2.代理人义务:

如实提供与订立协议有关的主要事实和情况;

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委托人注意免除或限制其责任的条款,并按委托人的要求,对该条款予以说明。

对外成交后，及时将外销合同副本送交委托人。

办理出口所需的商检，报关，对外运输，并对外议付。

根据外销合同收到外商的付款后,在七个工作日内按照付款当日银行公布的外汇买入价,将外汇折算成人民币支付给委托人

3.外销合同

(1)接受代理人现采用的商品外销标准正本合同的固定条款。承认代理人代表委托人承担这些合同条款对

(2)收到代理人交来的外销合同副本后，立即进行核对。

4.出口货物

(1)委托人提供的货物应符合本协议规定的数量、质量、和规格，并

(2)提供货物的品质证明文件。

5.费用

(1)委托人承担代理人因代理出口产生的运输费、商检费、港口运杂费、仓储费、报关费、保险费及银行手续费等有关费用。

(2)根据实际出口货物的数量计算总货款，并根据此总货款向代理人支付\_\_\_%的代理费。

(3)上述的费用及代理费需在代理协议签订后\_\_日内交付。

6.违约责任:

(一)委托人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 若由于委托人原因未能在港口当局规定期限内办理报关、纳税、商检、发运等有关手续, 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委托人自行负责。 因委托人违约给代理人造成损失的，需向代理人给付总货款\_\_\_%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补偿代理人的损失, 委托人还需向代理人补足不足部分的损失。

(二)代理人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 因外商原因导致外销合同延迟履行、不完全履行或不能履行时, 使代理人不能履行本代理协议的, 代理人不承担责任。但在委托人书面提出要求并提供费用及协助下, 代理人有义务向外商交涉索赔。

7.争议解决

若产生争议, 双方需友好协商。若协商不成, 任何一方可向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8.协议效力

本协议一式两份,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协议双方签字和/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九**

委托人：\_\_\_\_\_\_\_\_\_

受托人：\_\_\_\_\_\_\_\_\_

\_\_\_\_\_\_\_\_\_公司\_\_\_\_\_\_\_\_\_与为促进运输及对外进出口贸易的发展，有关海运、空运、海运联运出口订舱、报关、运输、财务方面，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共同协议内容如下：

一、委托

\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委托\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于\_\_\_\_\_\_\_\_\_地区办理国际货物出口业务。

二、责任与范围

乙方负责提供货源，并将货物交予甲方安排出运。

乙方向甲方订舱时，应提供给甲方有关出口报关资料依不同贸易性质备齐所需单证，包括：发票、装箱单、报关单、报关委托书、手册、贸易合同、商检证明书、许可证等正确无误、完整、合法的文件。

乙方向甲方订舱时，须及时将货物出口托运单传真或送交甲方，托运单上须加盖乙方订舱公章，并标明乙方公司名称、电话、传真及联系人。货物出口托运单内容应包含所托货物正确的：中英文品名、体积、重量、件数、目的港、装船日期、运费条款、运费价格及其它要求(如：对发票开具的付款人名称或出口货物及单证处理的特别要求)及协议编号(否则，丧失本协议内容所规定的权利)。如上述内容乙方托运单中未确切详细的注明，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后果由乙方承担。

乙方若与船公司签有协议运价，在订舱托运单中应明确注明运价及与船公司的合同编号，否则甲方不承担运费误差责任。

甲方负责承办乙方所委托货物出口的范围可包括：订舱、报关、报检、报验、装箱、签发提单及核销退税单证交接工作，及提供乙方货物在中转港或目的港的情况。正常情况下，乙方可于开航日约30天后向甲方领取核销、退税单证。单证如需要更改，乙方可酌情但不迟于一年内向甲方领取。

乙方所委托出运的货物，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禁止出口的物品。甲方不接受危险品、半危险品、贵重物品、尸体、骨灰和活动物的运输。如乙方违反规定，将依法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的各项损失。

乙方订舱内容如需更改或取消原订舱时，必须书面通知甲方，并与甲方操作人员书面确认，若货物已进港或已离港，甲方有权拒绝更改要求。

如发现乙方报关单证的品名、体积、重量、件数有误或与实际不符，甲方有责任于货物进港前书面通知乙方。乙方须及时与甲方书面确认上述内容是否更改或要求退关。否则，甲方有权将货物按原计划出运。

如遇货物体积、重量双方有争议的情况，乙方付费是暂以甲方仓库丈量标准付款，原运费以目的港丈量标准重新计算，多退少补。若货物沿未装箱、进港，乙方可到甲方仓库复量。为尽量减少和避免货物在进入甲方仓库后产生不必要的问题，甲乙双方遵守如下规定：乙方安排专人或司机全权代表乙方，根据甲方提供有进仓编号的进仓通知书将货物送至甲方仓库，甲方仓库负责及时安排卸货，根据进仓通知书核对进仓货物体积、件数、包装情况、(麦)头等，并出具仓库受货回执。如发觉货物体积、重量与进仓通知书有明显差异，或乙方要求当场丈量尺寸，甲方有义务应乙方要求立即丈量。对于较可能发生争议的货物，如布匹、捆扎、草包、及不规则外包装的货物。双方应在当场确认。如乙方一次混合多笔货物进仓，乙方应提供进仓通知书、货物表面实际(麦)头资料和件数、包装、规格等资料要求甲方分货。如一切分货资料正确，由甲方人为失误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甲方目的港代理保证合理收费，除正常目的港费用及手续费外，不得超收其它任何费用。如有超收，甲方应代乙方所回超收金额。

乙方必须在协议规定付费时间的前一周内与甲方将应付运费金额及发票确认完毕，且需依开航日期，循续依时付清运费。否则甲方有权暂扣未付款的及其它乙方的单证及货物，至乙方依时、依序结清应付费用。如乙方要求更改发票内容，须在船开后一周内向甲方提出书面更改要求，得到甲方书面确认后，须将更改发票交还甲方。如更改内容涉及运费条款或其它内容，可能给甲方及其国外代理造成运费困难或争议的，甲方有权拒绝更改。如甲方按乙方要求更改运费条款，而造成甲方国内外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于本协议所定费用付款内结清。

三、运价

拼箱运费：乙方依据甲方最新拼箱报价及生效日期计算运费付于甲方。

整箱运费：乙方依据甲方最新整箱报价及生效日期或乙方与船公司的协议运价及生效日期计算运费付于甲方。

运价生效日期均以开航日期为依据。

空运、海运联运运费根据具体情况，共同商定。

四、付款条件

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乙方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结算费用。

(1)见款放单

(2)同城托收

(3)备用金

(4)30天期限付款

对选择同城托收方式结算费用的，乙方同意\_\_\_\_\_\_\_\_\_天期限结算，选择同城托收或备用金方式结算费用的双方再签定有关结算协议

美金运费，甲方不接受美金现金形式付款。

银行汇款手续费及汇款差由乙方或付款人承担。

乙方同意由甲方报关，当票货物核销单作为抵押，乙方向甲方结清所有费用后还于乙方。

在付款期限内，若乙方累计运费美金或人民币或二者共计超过人民币\_\_\_\_\_\_\_\_\_(美金汇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前付款。

五、协议终止

如乙方未按本协议内容准时付费，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协议，并暂扣乙方所有单证及国内、外货物直至乙运费结清。

乙方30日内未向甲方订舱，则本协议即自动终止。乙方订舱即采用付款后领取提单的方式。

乙方欲终止本协议，应电话确认及书面通知甲方财务部，七日后协议即自动终止。

协议终止后，协议双方仍然承担原协议内所规定的双方应履行尚未履行的义务与责任。

六、协议修改

本协议可经双方书面确认修改内容，经双方共同签字确认后依签字日期为准立即生效任何修改或补充内容未经双方签字确认前仍按原协议内容执行。

七、法律与仲裁

本协议不适用于个人、个体经营单位。

甲方，乙方协议签章依据公司公章，法人或公司相应职位人士签字为凭。

本协议所规定事宜，受\_国家法律管辖。

协议双方执行协议发生争议，先行协商，协商无效以法律程序照章办理。

本协议甲方接受《siffa代理业务标准交易条款》的约束作为其质量体系中手控的外来文件和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八、帐号

甲方：收货人、收帐款号及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收货人、收货帐号及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生效日前，乙方应结清所有与甲方签约前已发生的费用后，本协议方可执行。

本协议有效期自签订日起，以1年为限。协议期满日之前，甲乙双方如未接获对方正式书面通知，本协议自动延长一年。

一切附加协议，和本协议同样约束双方，否则视为违约，并且违约放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特别声明

甲方绝不接受危险品，半危险品货物订舱，乙方保证所托货物绝不属于危险品。如果乙方发生违约行为，不论其托运单上如何表示及原因如何，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国内外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乙方参展或紧急货物要求出运时，应事先通知甲方，经双方确认期后再行安排订舱出运，否则甲方不承担延误运输的责任。

货物出运后，乙方要求退运，或更改目的港、中转港、运输方式，须经双方书面确认。其相关费用乙方未预先支付于甲方前，甲方有权暂不执行上述更改要求，期间所产生的额外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目的港收货人，经甲方目的港代理通知后，逾时未提货者，目的港产生的运费及额外费用由乙方目的港收货人全部承担，若乙方目的港收货人放弃货物，则由乙方承担目的港所产生的各项费用及运费。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年\_\_\_月\_\_\_日签约时间：\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篇十**

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商务局的精心指导下，根据全区招商引资工作部署和区政府与各乡办经贸区等单位签定的引资及外贸出口目标，区商务局认真开展工作，积极履行职责，做到对各乡办引资及外贸出口情况及时统计上报，对以来市政府组织的历次招商活动中签约的项目逐月进行跟踪、督导，现将全区利用外资和外贸出口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利用外资及外贸出口完成情况

（一）利用外贸工作

1、利用国内市外资金情况。止目前，我区共引进市外资金项目24个，投资总额79993万元，其中合同利用外资55963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0193万元，占市定目标5万元的（7月底,市商务局认可数字为2万元,占目标的）。

2、直接利用外资情况。止目前，我区直接利用外资项目有3个，利用外资金额260万元。一个是注册资金10万美元的日本独资公司—丸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该公司资金设备已到位，9月1日正式开业运营；另两个是兴泰金属结构制品有限公司（外资独资）、胜华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两公司8月份引进外资及设备投资共计250万美元。

（二）外贸出口完成情况

止7月底，我区共完成外贸出口总额万美元，占市定目标600万美元的332，提前半年完成了任务。

二、开展的几项重点工作

（一）签定目标，定期报告，确保引资机制良好运行

根据区政府与各乡办、经贸区、发改委等单位签定的招商引资和外贸出口目标，及时把它们纳入到定期报告机制中来。即纳入“月报告，季通报，半年小结，全年总结兑现奖惩”的目标运行机制。止目前，引资报告机制运行良好，全区报告招商引资额亿元，其中，被市商务局认可的市外资金21996万元。直接利用外资260万美元。

（二）精心安排，周密部署，圆满完成“郑洽会”各项工作任务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精心组织了4月12日-14日在郑州举办的“第四届河南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参会活动，取得了积极成果，受到了各级领导和国内外客商的好评。活动中，共散发宣传资料、项目册1500余份，邀请国内外客商25人、组织26家企业参会，签定项目合作合同14个，合同总金额亿元。活动之所以取得成功得益于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得益于各乡办、经贸区等参会成员单位的通力协作，得益于全区广大商家的积极参与合作。目前，14个合作项目中有7个项目有资金注入，其它正在积极运作中。

（三）“请进来”、“走出去”相结合，构筑招商引资新格局

一是4月15日在市明珠大酒店组织了“上海、武汉、徐州三市投资考察区情说明会”，欢迎以上三地28名嘉宾来区参观考察。会上，区委书记张怀玺首先致辞，之后徐福成区长介绍区情，刘继光副区长作了区重点招商项目推介。会议进行的隆重而热烈，达到了介绍区情，宣传\*\*，项目推介，相互交流的目的。二是4月26日在区档案楼接待从北京来的8位客商，就来\*\*区投资进行了深入探讨。三是5月中旬组织招商小分队到青岛寻找对接项目，并选择招商驻地。四是6月中旬随市代表团赴哈尔滨参加“中国哈尔滨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进行宣传推介。总之，随着各项经贸交流活动的深入开展，全区招商引资工作必将开创一个新的局面。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篇十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浙江省xxx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就甲方委托乙方出口代理事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一，甲，乙双方职责及费用划分;

(1)甲方负责联系外商，落实定单，备货，商检，向乙方提供商检预

(2)甲方承担代理过程中的所有费用(储运，订舱，报关，商检，手续费，银行费用等)。

(3)乙方按甲方提供的资料，办理订船(舱)，报关，托运，结汇手续。

二，代理费：

乙方收取甲方代理费按实到美元1美元收取元人民币代理费。

三，收汇风险：

(1)本业务系甲方委托乙方代理出口，故因外商资信，货物品质或货期不符外商要求等原因而引起外商拒付或索赔以及提货后不付款，均由甲方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相关全部费用。

(2)外商不履行外销合同的义务，甲方应委托乙方对外商提起索赔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乙方应积极配合。

四，货款支付：乙方收到国外客户货款后，凭甲方出具的合法增值税发票，在三天内结清。乙方收到国外客户预付货款后可支付工厂70﹪预付款。

五，退税风险：

(1)如由甲方指定货运公司出运货物，出口报关单和核销单应及时退回，如不能及时退回而造成退税损失由甲方承担。

(2)如税务局在退税调查过程中发现甲方税务问题导致乙方不能退税，该损失全部由甲方承担。

(3)甲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无信息或不及时开具等原因造成不能退税的，该损失全部由甲方承担。(乙方应及时将信息反馈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及时补救)

六，如甲方委托乙方出口的商品与国家有关管理限制和海关审价冲突等原因，造成不能出口，该相关损失由甲方承担。

七，甲方对委托乙方或用乙方合同纸等与客商签署的销售合同内的条款内容负全部责任。

八，本协议书签定后，如出现的收购合同，则仅供商检之用。发生争议一本协议为准。

九，本协议若发生争议，根据外经贸部一九九一年第1号令《关于对外贸易代理制的暂行规定》协调，仲裁。

十，其他条款协定：

十一，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篇十二**

外贸出口合同样本

卖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买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卖方与买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履行，并严格信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规格、包装及唛头：

第二条 数量、单价、总值：

卖方有权在3％以内多装或少装。

上述价格内包括给买方佣金\_\_\_\_％按fob值计算。

第三条 装运期限：

第四条 装运口岸：

第五条 目的口岸：

第六条 保险：由卖方按发票金额110％投保。

第七条 付款条件：买方应通过买卖双方同意的银行，开立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消

的、可转让和可分割的、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的信用证。该信用证凭装运单据在\_\_\_\_\_\_\_\_国的\_\_\_\_ 银行见单即付。

该信用证必须在\_\_\_\_前开出。信用证有效期为装船后15天在\_\_\_\_\_\_\_\_国到期。

第八条 单据：卖方应向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装箱单／重量单；如果本合同

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第九条 装运条件：

1.载运船只由卖方安排，允许分批装运并允许转船。

2.卖方于货物装船后，应将合同号码、品名、数量、船只、装船日期以电报通知买方。

第十条 品质和数量／重量的异议与索赔：货到目的口岸后，买方如发现货物品质及／或

数量／重量与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及／或船公司的责任外，买方可以凭双方同意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向卖方提出异议。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天内提出，数量／重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卖方应于收到异议后30天内答复买方。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使卖方不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或者不能交货，

卖方不负责任。但卖方必须立即电报通知买方。如果买方提出要求，卖方应以挂号函向

买方提供由有关机构出具的事故的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因执行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

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被告国家根据被告国家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

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

由败诉一方负担。

卖 方：\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

买 方：\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订立

-3-24 14:23:00

出口合同格式（中英）

出口合同格式（中英）

一般货物出口合同格式（中英全文对照）

合同号：

日期： 订单号：

买方： 卖方： 买卖双方签订本合同并同意按下列条款进行交易：

（1）品名及规格

（2）数量

（3）单价

（4）金额合计允许溢短装＿＿％

（5）包装：

（6）装运口岸：

（7）目的口岸：

（8）装船标记：

（9）装运期限：收到可以转船及分批装运之信用证＿＿天内装出。

（10）付款条件：开给我方100％保兑的不可撤回即期付款之信用证，并须注明可在装运日期后15天内议付有效。

（11）保险：按发票110％保全险及战争险。由客户自理。

（12）买方须于＿＿年＿＿月＿＿日前开出本批交易信用证，否则，售方有权：不经通知取消本合同，或接受买方对本约未执行的全部或一部，或对因此遭受的损失提出索赔。

（13）单据：卖方应向议付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中国商品检验局或工厂出具的品质证明、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数量／重量签定书；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14）凡以cif条件成交的业务，保额为发票价值的110％，投保险别以本售货合同中所开列的为限，买方如要求增加保额或保险范围，应于装船前经售方同意，因此而增加的保险费由买方负责。

（15）质量、数量索赔：如交货质量不符，买方须于货物到达目的港30日内提出索赔；数量索赔须于货物到达目的港15日内提出。对由于保险公司、船公司和其它转运单位或邮政部门造成的损失卖方不承担责任。

（16）本合同内所述全部或部份商品，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以致不能履约或延迟交货，售方概不负责。

（17）仲裁：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仲裁也可在双方同意的第三国进行。

（18）买方在开给售方的信用证上请填注本确认书号码。

（19）其它条款：卖方：买方：

2. sales contract

whole doc.

no: date: for account of:

indent no:

this contract is made by and between the sellers and the buyers; whereby the sellers agree to sell and the buyers agree to buy the undermentioned goods according to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stipulated below and overleaf:

(1) names of commodity (ies) and specification(s)

(2) quantity

(3) unit price

(4) amount total: \_\_\_\_\_\_\_\_\_\_% more or less allowed

(5) packing:

(6) port of loading:

(7) port of destination:

(8) shipping marks:

(9) time of shipment: within \_\_\_\_\_\_\_\_\_\_\_\_\_\_\_\_\_\_\_\_days after receipt of l/c, allowing transhipment and partial shipment.

(10) terms of payment: by 100% confirmed, irrevocable and sight letter of credit to remain valid for negotiation in china until the 15th day after shipment.

(11) insurance: covers all risks and war risks only as per the clauses of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 for 110% of the invoice value. to be effected by the buyer.

(12) the buyer shall establish the covering letter of credit before \_\_\_\_\_\_\_\_\_; failing which, the seller reserves the right to rescind this sales contract without further notice, or to accept whole or any part of this sales contract, non-fulfilled by the buyer, of to lodge claim for direct losses sustained, if any

(13) documents: the sellers shall present to the negotiating bank, clean on board bill of lading, invoice, quality certificate issued by the china commodity inspection bureau or the manufacturers, survey report on quantity/weight issued by the china commodity inspection bureau, and transferable insurance policy or insurance certificate when this contract is made on cif basis.

(14) for this contract signed on cif basis, the premium should be 110% of invoice value. all risks insured should be included within this contract. if the buyer asks to increase the insurance premium or scope of risks, he should get the permission of the seller before time of loading, and all the charges thus incurred should be borne by the buyer.

(15) quality/quantity discrepancy; in case of quality discrepancy, claim should be filed by the buyer within 30 days after the arrival of the goods at port of destination; while for quantity discrepancy, claim should be filed by the buyer within 15 days after the arrival of the goods at port of destination. it is understood that the seller shall not be liable for any discrepancy of the goods shipped due to causes for which the insurance company, shipping company, other transportation organizations and/or post office are liable.

(16) the seller shall not be held liable for failure or delay in delivery of the entire lot or a portion of the goods under this sales contract in consequence of any force majeure incidents.

(17) arbitration: all disputes in connection with this contract or the execution thereof shall be settled friendly through negotiations. in case no settlement can be reached, the case may then be submitted for arbitration to china international economic and trade arbitration commissio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al rules of procedures promulgated by the said arbitration commission. the arbitration shall take place in beijing and the decision of the arbitration commission shall be final and binding upon both parties; neither party shall seek recourse to a law court nor other authorities to appeal for revision of the decision. arbitration fee shall be borne by the losing party. or arbitration may be settled i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篇十三**

出口代理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发挥各自优势，共同做好出口创汇工作，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1．乙方以其拥有的出口客户和渠道与甲方进行出口业务合作，乙方承诺其拥有的出口客户和渠道没有侵犯第三者的权益，进行的出口业务内容合法，无欺诈等行为，否则乙方承担最终的全部法律责任；

2．合作关系存在的时候，乙方作为甲方的业务办事处或业务部对外从事出口业务并承担规定的义务；

3．合作关系存在的时候，乙方以甲方名义从事出口业务必须遵循本协议的有关规定；

4．合作关系存在的时候，甲方应对乙方的客户资料进行必要的保密，不得利用乙方的客户资源开展与乙方业务相关的业务；

5．甲方负责报关、报验、制单结汇等工作；

1．期限：\_\_\_\_\_\_\_年\_\_\_\_\_\_\_月至\_\_\_\_\_\_\_年\_\_\_\_\_\_\_月。

2．乙方承诺完成年出口任务\_\_\_\_\_\_\_万美元。甲方按出口金额每美元收取代理费\_\_\_\_\_\_\_元人民币；或按等值的代理费进行买断，买断比例为1美元：\_\_\_\_\_\_人民币，采取买断式，乙方必须提供足额的增值税发票和专用缴款书。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甲方的标准合同格式负责对外签订的出口合同的签订；

2．按照甲方标准合同格式与有关的供货单位签订代理签订的出口合同；

3．负责报关、报验、投保、结汇以及有关文件的申领（应由乙方提供的文件除外）等工作,要求及时、准确；

4．按照代理签订的出口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时与供货单位结算货款；

5．按照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乙方分配其应得的利润。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本协议业务操作的有关规定负责对外的磋商；

2．按照签订的出口合同的有关规定负责出口货物的质量监督和把关工作，督促有关供货单位按时、按质交货并对有关供货方的质量承担担保连带责任；

3．及时向甲方提供与出口业务有关的文件或单据；

4．负责出口货物的安全收汇并对延迟收汇和不能收汇以及不能按时收汇核销承担全部的责任；

5．乙方应负责出口收汇核销单和出口退税文件的按时收回和交接工作。

6．乙方应负责逾期账款的催收工作并承担国外客户的理赔工作。

7．按照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及时从甲方得到应分配的利润。

（三）业务操作的具体规定

1．由乙方具体负责出口业务的磋商和成交工作，对外签订签订的出口合同须以甲方名义并使用甲方的标准签订的出口合同格式。

2．签订的出口合同的卖方和／或信用证的受益人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

注:在t／t汇款的情况下,应要求客户在汇款单上注明签订的出口合同号码。

3．及时与有关的供货单位签订有关合同,合同中应对质量条款和具体的技术指标做重点规定特别是必须明确应在收到国外的货款后才能支付供货方货款或类似的条款；上述合同签订后，甲方应给乙方一份留存；

4．合作关系存在的时候，甲方先行预付部分资金或垫付费用及预先垫付的退税等应按实收取财务利息, 预先垫付的退税利息按照财务利息(‰)／月息× \_\_\_\_\_\_\_个月收取；

5．甲方应认真制作有关的出运、报关、报验和结汇单据，做到“准确、完整、无误”；同时，应积极协作乙方及时申领和寄送有关文件；

6．货物须担保出运或单据须担保结汇，乙方须及时和客户联系并向甲方提供客户同意货物担保出运或接受单据不符并担保付款的书面文件；

7．合作关系存在的时候，在货物按期、按质出运的情况下甲方应按照代理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时与有关供货单位进行结算；

货款的结算时间如下：收到国外货款日后\_\_\_\_\_个工作日内（节假日例外）；货款结算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a．货物必须已经出运；

b．货款结算的基本文件必须齐全，货款结算的基本文件包括：出口发票／增值税发票／专用缴款书／提单副本；

c．有关票据内容必须真实、有效（包括票据表面完整）；

d．结算的的数量、金额必须与出运的货物完全一致；

e．在代理出口或t／t付款条件下，货款必须已经收汇；

货款的支付：增值税发票、专用缴款书须符合开票资料的要求，有关开票资料将另行通知；如因业务需要，应开具发票企业的要求，须将货款付给其他企业的，必须有开具发票的企业填写代付委托书，并加盖企业公章；货款支付时，如受款单位与甲方存在欠款的，应按实扣回；

8．每笔出口贸易如有客户佣金部分，应在收到全部货款后及时支付给客户。

9．乙方应承担有关业务项下产生的费用如：结汇费用、国外运费、保险费、内陆费用、核销费、邮电费用、集港费用、银行利息等。

（四）利益结算与分配：乙方的利润和甲方代理费每笔结清并在该笔业务完全操作完成后（如安全结汇／费用清楚／单证票据齐全／退税核销文件按期退回等）\_\_\_\_\_天进行分配；利润分配时如乙方以前的业务中存在逾期帐款、库存或存在其他损失，应按实计入费用并在利润分配时从其利润中扣减；利润分配时乙方应提供必要的合法有效的票据。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篇十四**

甲方：北京某皮革有限公司

地址：\_\_\_\_\_\_\_\_\_\_\_\_\_\_

电话：

传真：

乙方：\_\_\_\_\_\_\_

地址：\_\_\_\_\_\_\_

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皮革进料加工，皮革制品出口业务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皮革进料加工，皮革制品出口至香港业务，乙方接受甲方委托。

二、合同标的：

产品名称：

数量：

合同金额：

拟出运日期：

出运港：

到货港：

外方付款结算方式：

三、双方责任及义务：

(—)甲方职责：

1.负责与外商签订所有出口合同，并对合同的全部内容负责;

2.负责安排生产、出运、交货;

3.负责向乙方提供工厂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纳税缴款书及运费等正式发票;

4.承担业务的全部费用及风险，保证按合同条款(合同标的)的全部内容执行，并向乙方支付出口代理手续费(乙方收汇)。

(二)乙方职责：

1.负责按甲方提供的合同内容对外签订出口合同;

2.提供出口货物商检、报关、出运和结汇等工作所需的单据;

3.负责出口结汇;

4.结汇后一周内，将货款转付甲方帐户。

四、违约责任：

如因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规定的责任而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五、甲方出具的担保函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第二部分：进口代理协议

协议号：

甲方：北京某皮革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中国某进出口有限公司

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进口盐渍牛皮及辅料业务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代理进口盐渍牛皮及辅料，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详细条款参见合同(编号)。

二、双方责任义务：

(一)甲方责任：

1.负责与外方商定所有合同条款，并对合同的全部内容及交货内容负责。

2.及时向乙方支付定金及货款。定金为合同总金额的25%，于双方协议签订三日内支付，其余75%货款由甲方提供工厂担保，并于信用证开出后十天内付清，担保函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按时支付乙方代理手续费，比例为合同金额的3%，于协议签订三日内支付。

4.预付港口一切费用(报关、接货、滞报、滞箱费等)，预计为元(根据实际费用结算金额，多退少补)。支付银行利息(二个月，金额为)及银行费用。

5.保证该票货物进口加工后以得利公司名义再出口，详见双方出口代理协议。

(二)乙方责任

1.根据甲方提供的外销合同条款对外签约，祥见合同(编号)。

2.负责办理进料加工手册及其它相关手续。

3.负责代甲方办理报关、接货等手续。

4.及时将有关单据转交甲方。

5.如发生索赔等经济纠纷，乙方可在甲方委托下，代办有关涉外手续。

三、甲乙双方应各自履行职责义务，如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出现问题或发生损失由各自承担责任。

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五、本协议与甲方出具的担保函同时生效。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第三部分：加工协议

协议号：

甲方：中国某进出口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北京某皮革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盐渍牛皮业务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盐渍牛皮，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详情如下：

1.进料名称、数量：盐渍牛皮5340张

2.加工成品名称、数量：

(1)牛皮革301，176平方英尺;

(2)二层部层蓝湿革4，806张(160，200平方英尺)

3.合理损耗比例：

(1)牛皮革：消耗6%

(2)二层部层蓝湿革：若以张为单位计，消耗10%;若以平方英尺为单位计，消耗约为50%。

4.加工费用：35，

5.加工期限：1997年12月12日—1998年7月底

6.包装标准：适合海运的塑料包装

二、双方责任义务：

(一)甲方责任：

1.负责及时提供原料及辅料，并保证原料质量。

2.及时向乙方支付加工费用，合计：35，000.。

(二)乙方责任：

1.按甲方要求的标准加工成品与半成品。

2.按合同规定日期及数量交货给甲方。

3.允许甲方在生产期间派人驻厂监督生产。

三、甲乙双方应各自履行职责与义务，如在各自职责范围内

出现问题而给对方造成的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由责任人承担。

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篇十五**

甲方：

电话：

传真：

乙方：

电话：

传真：

根据《\_对外贸易法》、《\_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出口合作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作项目

甲乙双方出口合作的货物为\_\_\_\_\_\_\_\_\_\_\_\_\_\_\_\_\_。具体货物信息（包括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包装、价格等信息）由甲方出具书面的签字盖章的《出口货物确认单》给乙方，乙方根据甲方《出口货物确认单》的信息安排出口手续。

第二条、合作时间

合作期限为\_\_\_\_\_\_\_年，自本协议签字生效之日算起。期满后双方如有继续合作的愿望，以本协议为基础重新签订协议。

第三条、合作分工

1、甲方须在货物出运前，将相应出口货物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国家出口退税政策规定须提交的相关资料交给乙方，由乙方负责办理出口退税手续。

2、由乙方负责到甲方指定的境内仓库提取《出口货物确认单》中确定的货物，并运输到甲方指定的港口或境外地点，所产生的运输费用和运输保险费用由甲方承担。

3、乙方负责办理出口合同项下的出口收汇，甲方有义务给予乙方配合。

第四条、收益分配

1、甲方同意出口退税由乙方享有。乙方应在收到境外客户所付外汇货款和收齐相关出口货物真实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货物已报关出口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人民币货款，具体计算公式为：乙方应付给甲方的人民币货款=双方商定的结算汇率×外汇货款。若已发生预先结汇给甲方的情况，则乙方将支付给甲方的人民币货款中予以扣除已结汇的部分。

2、甲方应支付乙方服务费，服务费的计算公式如下：乙方收取的服务费（人民币）=￥\_\_\_\_\_\_\_\_×合作出口货物的美元报关金额数。

第五条、违约责任

1、因甲方不按本协议履行其义务导致进口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延迟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的，甲方应偿付乙方为其垫付的费用、税金及利息，支付约定的手续费和所涉及货值\_\_\_\_\_％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因此对外承担的一切责任。

2、由于海关对出口货物的品名、规格、数量、价格等方面提出异议而造成本协议不能正常执行的，由此引起的责任由甲方承担，若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相等的损失金额。

3、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若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导致另一方遭受损失，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相等的损失金额，若损失情况难以计算，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所涉及货值\_\_\_\_\_％的人民币作为赔偿金额。

第六条、其他

1、若因任何原因致使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条款无效，本协议其它条款的合法性和有效性将不受任何影响。

2、对于本协议项下重要事项的联络，甲乙双方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紧急事项可用电话联系，但事后必须用书面方式确认。

3、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出口退税运输合同篇十六**

编 号(no.) ：\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signed at) ：\_\_\_\_\_\_\_\_

日 期(date) ：\_\_\_\_\_\_\_\_\_\_\_\_\_

卖方(seller)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address) ：\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tel) ：\_\_\_\_\_\_\_\_\_\_传真(fax) ：\_\_\_\_\_\_\_\_\_\_

电子邮箱(e-mail) ：\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buyer) ： \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address) ： \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tel) ：：\_\_\_\_\_\_\_\_\_传真(fax) ：\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e-mail) ： \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卖双方经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款成交：

the undersigned seller and buyer have agreed to close the following transactions according to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set forth as below：

1. 货物名称、规格和质量 (name， specifications and quality of commodity)：

2. 数量(quantity)：

3. 单价及价格条款 (unit price and terms of delivery) ：：

(除非另有规定，“fob”、“cfr”和“ cif”均应依照国际商会制定的《20xx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incoterms 20xx)办理。)

the terms fob，cfr，or cif shall be subject to the international rules for the interpretation of trade terms (incoterms 20xx) provided by 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 (icc) unless otherwise stipulated herein.)

4. 总价 (total amount)：

5. 允许溢短装(more or less)： \_\_\_%.

6. 装运期限(time of shipment)：

收到可以转船及分批装运之信用证\_\_\_天内装运。

within \_\_\_\_\_ days after receipt of l/c allowing transhipment and partial shipment.

7. 付款条件(terms of payment)：

买方须于\_\_\_\_ 前将保兑的、不可撤销的、可转让的、可分割的即期付款信用证开到卖方，该信用证的有效期延至装运期后\_\_\_\_\_天在中国到期，并必 须注明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

by confirmed， irrevocable， transferable and pisible l/c to be available by sight draft to reach the seller before \_\_\_\_\_\_ and to remain valid for negotiation in china until \_\_\_\_\_\_after the time of shipment. the l/c must specify that transshipment and partial shipments are allowed.

买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开出信用证，卖方有权发出通知取消本合同，或接受 买方对本合同未执行的全部或部份，或对因此遭受的损失提出索赔。

the buyer shall establish a letter of credit before the above-stipulated time， failing which， the seller shall have the right to rescind this contract upon the arrival of the notice at buyer or to accept whole or part of this contract non fulfilled by the buyer， or to lodge a claim for the direct losses sustained， if any.

8. 包装(packing)：

9. 保险(insurance)：

按发票金额的\_\_\_%投保\_\_\_\_\_险，由\_\_\_\_负责投保。

covering \_\_\_\_\_ risks for\_\_\_\_\_\_110% of invoice value to be effected by the \_\_\_\_\_\_\_\_\_\_\_\_.

10. 品质/数量异议 (quality/quantity discrepancy)：

如买方提出索赔，凡属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天内提出，凡属 数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对所装货物所提任何异议于保险 公司、轮船公司、其他有关运输机构或邮递机构所负责者，卖方不负任何责任。

in case of quality discrepancy， claim should be filed by the buyer within 30 days after the arrival of the goods at port of destination， while for quantity discrepancy， claim should be filed by the buyer within 15 days after the arrival of the goods at port of destination. it is understood that the seller shall not be liable for any discrepancy of the goods shipped due to causes for which the insurance comp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